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并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8月21日 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 议案》,公司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 威华振") 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有关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日获财政部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 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 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 234 人,注册会计师 1,121 人,其中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60 人。

毕马威华振 2023 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39 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 10 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

毕马威华振 2023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98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 5.38 亿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以及住宿和餐饮业。毕马威华振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人民币 2 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 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 2023 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 毕马威华振按 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 270 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3. 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 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曾受到一次出 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涉及四名从业人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 行政监管措施并非行政处罚,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 其他业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做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吴旭初,2010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吴旭初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1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牛浩哲,201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9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牛浩哲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卢鹍鹏,2002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卢鹍鹏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 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 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4 年度审计报酬预计为 198 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审计 费用为 163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上述费用合计不包括与本次审计有关的代垫费用和其他费用(包括税费、印制财务报表、住宿以及交通费用等)。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应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续聘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各项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并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